

谷庄社区居民委员会

谷庄社区在镇境西南部，辖谷庄、乔庄、添庄3个自然村，8个居民小组，561户，2452人，总面积2675亩，耕地面积1100亩，有谷、乔、张、马、周等5个姓氏。谷庄，清初谷姓迁此建村，故名；乔庄，清初乔姓兄弟二人由新郑迁葛，其兄定居乔黄，其弟定居于此，取名乔庄，1982年袁庄并入，仍称今名；添庄，据传添姓最早居此，取名添庄，明初马姓由山西洪洞迁来，仍用原名。农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种植面积约800亩，有机井24眼，收割机1台，抽水泵200台，农业运输车70辆左右。自来水入户率90%，有线电视入户率80%；现有水泥路4公里，宽5米；有商店9处，村级卫生室2家；有幼儿园1所，教师15人，学生人数380人，校舍20间，面积4亩；有农家书屋1处，面积40平方米，存书量300本；有体育健身场地一所，面积1000平方米；居民自行成立2支盘鼓队，经常参加表演。添庄有古槐1株，树龄不详。古庙会为农历二月十八、廿二。

双庙行政村

双庙村在镇境南部偏西，辖双庙、尚庄、何庄3个自然村，10个村民小组，576户，2598口人。全村土地面积2839余亩，耕地面积1100余亩，有朱、李、蔡、范、许、时、丁、左、张、王、倪、刘、孙、申等14个姓氏。

双庙，清初建村，因地处洪山、土地两庙之南，故名前双庙，简称双庙；尚庄，明初尚姓在此建村，故名；何庄，明初何姓在此建村，故名，清初，张姓兄弟二人由外地迁葛，其兄定居二郎庙，其弟居此，村名未变。

农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有机井20眼，耕作机械3台，小麦收割机械1台，农业运输车38辆；1996年硬化路面3200米，宽3.5米，2014年硬化道路长800米，宽4米；自来水、电入户率100%，有线电视入户率70%；个别户养猪、鸡、羊，形成规模的有2户；有2处食品加工厂和3处商店；有小学1处，教师20人，学生220余人，面积约13000平方米；有农家书屋1处，面积20平方米，存书量1000余册；有卫生室1处，面积150平方米，从业人员3人；2015年3月修建文体广场，常有群众自发组织广场舞，约20余人。

1956年，孙小苟被评为“河南省劳动模范”；1957年，党中央表彰双庙村烟叶种植；烈士刘福来，1932年出生，1950年在抗美援朝战争中牺牲。

古庙会为农历二月廿二。

台庙社区居民委员会

台庙社区在镇境西南部，辖台庙、老朱庄、桑洼3个自然村，6个居民小组，633户，2712口人，总面积2741亩，总耕地面积2580亩，有孙、朱、桑、李、王、魏、谢、张、樊

等9个姓氏。

台庙，相传陈、刘二姓居此，始名陈刘庄。清初，因在村东凤凰岭上建一祖师庙，修有台阶可供攀登，人称台庙，村随庙名。老朱庄，明代朱姓由山西洪洞迁此建村，因建村时间早于周围各村，故名老朱庄。桑洼，明初桑姓由山西洪洞迁此建村，因周地势低洼，故名桑洼。

台庙社区位于长葛市产业集聚区，交通条件便利，经济环境优越，彭花公路穿境而过，河南奔马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落产境内。农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有机井32眼，可以实现旱涝保收。社区户户通有自来水，有线电视入户率70%，人均纯收入2014年为10000元；文化大院占地面积4亩，体育器材齐备，有腰鼓队、秧歌队、队员28人；农家书屋40平方米，存书1700册；村卫生室位于彭花公路路北，参建农村合作医疗保险人数为2480人，占98%。村内从事塑料、机械处理加工等行业的有33户，从事养殖的有13户，其他行业如饭店、超市等有28户。古庙会为农历二月初一。

尹家堂社区居民委员会

尹家堂社区位于长葛新区东南4公里，镇政府南6公里，东与石象乡相接，西与和尚桥镇毗邻，南界许昌县小召乡，京深高速公路、京珠高铁纵贯南北，省道彭化路横穿东西。辖尹家堂、陆营、武庄、官庄、尹移庄5个自然村，21个居民组，1157户，5070口人，总耕地面积4823亩，人均耕地面积0.95亩。有尹、翦、梁、陆、段、杨、刘、赵、左、贾、高、武、郭、王、时、姬、张、樊、马、邱、田、朱、钟、冯、黄、董等26个姓氏，汉、维吾尔2个民族。

据载，尹家堂原名姬家村，明永乐元年（1403），尹姓始祖尹长寿由江西吉安芦陵县五十三都迁河南长葛姬家村定居。明成化四年（1468），尹姓在村东修观音堂一座，人称尹家堂，后村随堂名，沿用至今。

观音庙（堂），明成化四年（1468）建，占地5亩，坐南向北。分前殿、中殿、大殿各殿，均为三间。殿高近10米，殿东西有钟鼓楼。大殿、中殿两侧均有厢房，域内还有“二王”庙、“二郎”庙、“关公”庙、“土地”庙等，建庙年代不详，新中国成立后均相继被拆毁。

清中后期，尹家堂村民筑寨墙，寨墙底宽5丈，顶宽1.5丈，高3丈，长约10里。寨墙顶外侧垒有2米高的墙垛，设有瞭望口和射口，环寨一周2000余个，在寨顶的四角各建有岗楼，寨的东、西、北面均建有长四丈，宽两丈，高六丈的寨门，寨墙内侧有环庄马道，1950年后废止。

尹家堂自然条件优越，地势平坦肥沃，文化底蕴厚重，交通发达，农业基础稳固，工业经济强势，市场繁荣，各项基础设施完善。

农业基础扎实，是粮食高产村。新中国成立前，一直实行的封建土地所有制，耕作条件落后，农业生产发展缓慢，粮食单产几十斤。新中国成立后，经过土地改革，使耕者有其

田，干部带领农民，大力推广优良品种，改善土壤，科学种田，积极防治病虫害，使农业稳步发展。1965年粮食单产141公斤。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村实行了经济体制改革，推行以家庭经营为主的联产承包制，极大调动了农民生产积极性，使农业产值大幅度提高。1991~1993年国家取消了农产品统购统销政策，农民不仅有了生产的自主权，而且又获得了农产品的经营自主权，粮食产量逐年稳步提高，2014年全村粮食总量达1087万斤。

水利建设方面，域内小洪河、自然排水沟纵贯南北，修暗渠2条，1600米，机井150余眼，灌溉通井地理线18公里，农田主干道清沟、整修8条10余公里，农田林网植树2000余棵，极大地增强了灌溉和防汛排涝的能力，为农业生产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乡村企业发展迅速，商贸市场繁荣。清末民国时期，工商业非常薄弱，只有少量的手工业作坊，如铁货铺、木匠铺、手工剪纸等，均以增加收入，养家糊口。20世纪50年代至70年代，村队副业种类延续传统生产同时，1972年大队筹建起了面粉厂，占地6亩，机房三层14间，仓库及配套用房20间，大型磨面机4台，日生产面粉30000斤，年产量450吨。在此基础上，又相继办起了机耕站、发电站、机械加工、木业厂、榨油厂。工业年产达20余万元。村副业的收入，对农民实行“三免”，即学生免交书杂费，耕地不缴费，社员在村医疗看病不要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村推行了经济体制改革，农民意识得到更新。村办企业搁浅，一些懂经营的人员，开始个体经营废旧塑料回收与加工。发展规模从开始的个体到外地回收废旧塑料，到骑车托运，汽车搬运，再到坐摊收购、辨色分解，再到粗加工、造粒、半成品加工，规模和方式不断得以发展。1995年底，从事废旧塑料回收粗加工的个体户达到了375家，年产值上亿元，从业人员上万人。2000年后，先后成立了“河南聚晶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占地面积8亩，厂房占地面积2000平方米，从业人员20余人，年产值达500万元；德丰钢构，厂房建筑面积6000平方米，从业人员50余人，年产值达近千万元。2014年个体企业发展到500余家，其中成规模以上个体企业11家，年创总产值3.5亿元，从业人员3万余人。2000年村两委规划从村北门到村卫室的主干道建立了商业一条街和逢二逢七的物资交流会。2014年，大小型超市、各类商品饮食等门店发展到70余家。

文化教育蓬勃发展。民国时期村庄没有固定的文化场所及设施，仅有民间文化，尹明西表演的老背少、刘全章的坐小车、翦新立的竹马旱船最为出名。1938年一些戏曲爱好者还自发成立了“尹家镇越调剧团”，演一些古装折子戏，远近闻名，逢庙会、办喜事、祝寿、庆生都会被邀去演出。新中国成立后，村文化有了较大发展，办起了识字班和农民夜校，20世纪70~80年代，县镇电影放映团队经常到村演出。进入新世纪以来，村两委班子在抓好经济建设的同时，文化体育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快速发展，在村委建起村文化大院，占地面积10亩，设有图书室，藏有图书5000余册，阅览室、便民服务站、康检室、广播室、党员电教室、治安室、警务室、民调室、资料室、产业集聚办公室、农民技术培训学校等一应俱全。文化大院设置篮球场、乒乓球室、门球场、休闲娱乐场等文体设施，配备健身器材50余件，还成立了腰鼓队、盘鼓队、广场舞、扇子舞等群众性文艺团体。

清代以前，尹家堂域内主要以私塾为主。民国时期，大倡学校。1938年，在村东北角、二王庙院内办起了国立小学，一至六年级六个教学班。学生来源于方圆十几里村。1968年

办起了小学12班、初中8班，在校生800余人。1978年，村筹资整修教室21间，新建教室15间，1988年中小学布局调整合并，尹家堂中小学分开，初中初定为老城四中，是年普及了幼儿教育，办起了育红班，附设在小学。在村北新建一栋三层、18个教学班的教学楼和10间办公室。2004年，中小学布局再次调整合并，老城四中并入双庙，命名为市十五中，台庙小学并入尹家堂小学。2014年，在社区协调下，国家投资60万元，建起了一栋2层24间的教学办公楼。

2000年以来，社区主干道相继实现水泥硬化，长5.6公里，排水沟、路灯全覆盖，并设有垃圾池，专人定时清理。2004年全村通自来水。

尹家堂社区先后被评为河南省社会主义建设档案工作示范村、许昌市计划生育先进单位。

古庙会为每年的小满节气和农历九月十三。

李庄社区居民委员会

李庄社区在镇境西南部。辖李庄、杜庄、端木贾、三合村4个自然村，居民以汉族为主，有11个居民小组，917户，3088口人。全社区总土地面积3250亩，耕地面积1500亩，有王、张、李、贾、赵、毛、袁、朱、孙、常、杨等11个姓氏。

李庄，清代李姓迁此建村，故名；杜庄，清初杜姓迁此建村，故名。1956年11月，成立双庙乡人民政府，政府设在李庄村；端木贾，清初端木氏与贾姓同由外地迁此建村，故名端木贾；三合村，1980年李庄、杜庄、端木贾三个村部分村民迁此建村，故名三合村。2013年，三合村整体拆迁。

李庄社区居委会位于长葛新区东1000米，西邻魏武大道，南邻彭花公路，东邻高速铁路和京广高速公路，北邻长社路，地理位置独特。村内道路全部硬化，水泥道路3800米。端木贾村的农业配套齐全，所有机井完备了配套设施，达到旱涝保丰收，以小麦、玉米为主的农作物产量逐年提高，小麦、玉米的产量都达到亩产1000斤以上，人均纯收入达到9000元以上；村内有小学一处且附设幼儿园，有大超市3个，营业代销店2个，卫生服务站1个；工业方面，有建筑机械厂2个、食品厂2个、钢铁加工厂1个，从业人员在100人以上。古庙会为农历二月十八。

长葛市乡镇志

董村镇

董 鎮

概 述

董村相传因汉孝子董永葬于此而得名，位于长葛市区东 15 公里处，西连老城镇、大周镇、南接石象镇、东接古桥镇、北与尉氏县洧川镇毗邻。总面积 51.57 平方公里，辖 27 个行政村（居委会），187 个村民组，5.2 万口人，4.9 万亩耕地。是国家首批命名的民政全优乡镇，河南省政府命名的“中州名镇”。是全国两大衡器生产销售基地之一，享有“衡器之乡”的美誉。

镇域内有郑庄公掘地见母处、颍考叔庙、卓君庙、三国魏名将张辽墓、千年乌柏树等古迹。木杆秤制作工艺被列入河南省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镇区距新郑国际机场 30 公里，距京珠高速和高速铁路 8 公里，距兰（考）南（阳）高速 15 公里，省道开封——许昌公路穿境而过，长葛市一号公路、三号公路横贯东西，双洎河、汶河穿境而过。

1949 年后，董村村镇建设工作有了较大发展。1997 年聘请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对董村乡进行 1997 ~ 2010 年的规划。2000 年，董村乡撤乡建镇，使董村镇



镇区宽广的大路

的发展站到了一个新的起点。2008 年，聘请河南省豫建设计院对董村镇进行 2008 ~ 2020 年的总体规划，各种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逐步改善。镇区内规划的 7 横 9 纵的道路也初见规模，沿路商贸业快速发展。2009 年，为进一步改善农村居民的居住生活环境，董村镇董永社区翠竹苑小区规划的 14 幢居民住宅楼开始动工建设，群众陆续搬迁入住，小区内的各种服务设施不断完善。2014 年，董村镇投资 1500 万元建设“美丽乡村”，迎宾大道改造提升工程和董永路南延工程项目已经完工，拉大了镇区框架，镇区形象大为改观。

镇区有 110 千伏变电站一座，李河口水库一座。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河南农村信用社、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都在此设立了分支机构；长葛市东部四个乡镇的地税中心所、国税分局也在此设立。法庭、司法所、派出所、工商所、社会法庭、中心学校、文体中心、卫生院、敬老院等一应俱全。

董村镇是农业大镇，地势平坦，土壤肥沃，经济繁荣。主要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有小麦、玉米、花生、核桃、猕猴桃等。属于国家级土地整理项目区、许昌市“千亿斤”粮食高产创建示范区和长葛市万亩优质粮示范方。工商业经济快速发展，感光材料生产、衡器制

造、机械配件加工、铝型材生产等产业已呈现飞速发展趋势。2014 年全镇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5.9 亿元，同比增长 1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2.7 亿元，同比增长 20%；完成税收 1687 万元；金融机构存款余额 6.6 亿元，增幅 19.99%，贷款余额 2.1 亿元，增幅 16.67%。

自 2008 年 8 月起，开始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为 246 名没有参加职工医保的非农户口人员办理基本医疗保险。

自 2010 年 1 月起，开始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自 2013 年 1 月起新型农村社养老保险更名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为全镇 8603 名 60 周岁以上人员发放基本养老金 631 万元，征缴养老金 244.74 万元。

董村镇先后荣获全国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先进单位，全国民政全优乡镇，河南省先进基层党委，省级卫生镇，河南省文化先进乡镇，河南省群众满意基层站所评创先进单位，河南省奔小康科普示范乡镇，河南省机关档案工作规范化管理先进单位，河南省卫生先进单位，董村乡敬老院获得“全国模范敬老院”称号。

大事记

1970 年

5 月 30 日，公社革委会向各大队革委会下达了本年度夏季收代计划。

1977 年

1 月 22 日，双泊河李河口拦河闸工程开始施工。

1979 年

董村公社 4000 亩油菜获得丰收，截至 6 月 11 日，全公社入库油品 5 万斤，超额 43% 完成了统购任务。

1981 年

3 月 18 日，董村公社管委会出台了《关于实行计划生育的几项规定》：大力提倡一胎，认真奖励一胎，严格控制二胎，坚决杜绝三胎。

1985 年

董村乡成为全国两大衡器生产基地之一，每逢集市，衡器专业市场交易活跃，出售大杆秤、半成品及配件的专业户达三四百家，省内外客商云集，日成交额 10 万元左右。

1990 年

4 月，董村乡被河南省人民政府、省教委命名为扫盲先进乡。是年，董村乡敬老院建成。

1997 年

12月25日，董村乡敬老院获得“全国模范敬老院”称号，是日，董村乡被国家民政部命名为“全国民政全优乡镇”。

1998 年

4月，董村乡成为许昌市唯一被民政部命名的“全国民政工作先进乡”。

2000 年

1月8日，经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董村撤乡建镇，更名为董村镇。9月，董村镇被许昌市评为“农业结构调整工作先进单位”。

2001 年

4月，被省建设厅命名为“中州名镇”。

2003 年

4月25日，董村镇党委成立了“非典”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制订了《预防控制预案（实行）》，成立了民兵应急隔离分队。

7月1日，董村镇党委被省委命名为“防控非典型性肺炎先进基层党组织”。

2004 年

3月，董村镇被许昌市表彰为“计划生育先进乡镇”。7月5日，董村镇整顿“十五小”“新五小”企业，开展地条钢和劣质钢专项整治活动。12月，董村镇被省委命名为“省级卫生镇”。

2005 年

4月董村镇被许昌市授予“计划生育先进乡镇”。9月董村镇被许昌市授予“农业结构调整先进单位”“依法治理先进单位”。

2006 年

6 月中旬，开展“干部作风集中整顿、促进效能提升”活动，成立董村镇为民服务全程代理中心。村村设立为民服务代理点。

2007 年

8 月，中共董村镇党委向 45 家非公有制企业派出党建指导员。

2010 年

4 月，成立董村镇大学生村干部管理办公室。

2012 年

5 月，董村镇开展“一打击两整治”专项活动，即打击多发性侵财犯罪，整治校园及周边地区治安秩序、整治网吧经营管理秩序。

2014 年

从 3 月开始，董村镇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把“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贯穿全过程，着力解决“四风”问题。

第一章 镇域环境

董村镇地处黄淮平原，地势为西高东低，南高北低，平均坡度大约为千分之一，平均海拔高度约为 80 米。土壤主要为轻壤潮土，分布在东北部，中壤潮土分布在南部。土壤为黄河和双洎河冲击而成，土壤肥沃，适宜各种农作物生长。

境内大小河流三条均属于淮河流域颍河水系。其中双洎河境域长度 19.1 千米、流域面积 7.4 平方千米，汶河境域长度 5.66 千米，流域面积 24.3 平方千米，干沟河境域长度 8.2 千米、流域面积 9 平方千米。

地表水年过境量约为 1.21 亿立方米。地下水相对为富水区，浅层地下水约为 0.16 亿立方米。

随着镇域内机械加工产业的兴起，2014 年前后出现了环境污染严重的小电镀企业，这些小电镀无营业执照，属家庭作坊式生产，工艺简单，设备简陋，生产隐蔽，昼停夜产，违法生产时有反弹。为此，镇党委、政府“出重拳、下重药”，采取措施予以打击和治理：成立专项整治领导小组，与各村签订了限期整治小电镀的责任书，成立 8 个排查组，在全镇范围内进行了“拉网式”的大排查，逐户建立台账；召开小电镀户业主会议，让他们自行拆除设备、拆除厂房；对于行动迟缓的，先后进行 5 次集中执法，并加强巡查，建立起小电镀监管的长效机制。经过集中整治和集中强制拆除，2014 年底，全镇范围内的小电镀户全部予以断电和设备、厂房的拆除。同时，郑州华电集团投资超亿元的河南华葛防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6 万吨热镀锌项目投产，电镀工业园区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

第二章 政区划分

第一节 政区划分

2014 年末辖吴庄、张湾、白务、李河口、马庄、龙卧坡、赵白庄、庞岗、大鲁、吴岗、大李庄、屈庄、岗孙、纸坊、高车贾、十里铺、新王庄、口王、竹园董、大墙王、殿后刘、坡王、司马、盆刘、柳庄、小黄庄等 26 个行政村和 1 个董村社区居委会，下设 178 个村民小组、9 个居民小组。

第二节 社区行政村概况

行政村名	辖自然村名	组数	人数	耕地面积	村名来源
吴庄	吴庄	7	2560	2302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改名吴庄。
	查庄				
	小鲁庄				
	杨庄				
张湾	张湾	5	2145	800	
	沈湾				
白务	白务	7	2120	2028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属洧川县、四河区、吴庄公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属长葛县、董村镇、白务村。
	刘庄				
李河口	李河口	7	2359	1492	1980年与赵白庄分开，成立李河口村。
	东岗				
	集后杨				
	河发李				
龙卧坡	龙卧坡	8	1220	1101	1974年与李河口分开，成立龙卧坡村。
赵白庄	赵庄	5	600	465	
	白庄				
大李庄	大李庄	7	2420	1630	该村于1956年与屈庄分开，成立大李庄村。
大鲁	河沟王	5	1500	1449	
	大鲁				
庞岗	庞岗	11	2726	2923	
	上刘				
	下刘				
吴岗	吴岗、赵庄、老虎李、小范庄	10	3257	3365	明初，山西吴姓、陈姓两家族迁居此处，而吴姓人多，住在岗附近，故名吴岗。
司马	大司马	6	2027	1055	中华共和国成立前村机构称大司马、小司马，后改为司马村。
	小司马				

续表 1

行政村名	辖自然村名	组数	人数	耕地面积	村名来源
高车贾	孙楞村	6	2405	22017	1960 年成立高庄村，2004 年改名为高车贾。
	高庄村				
	车庄村				
	贾庄村				
口王	口王	22	5846		在建国初期就成立了党支部，那时仅有口王自然村和周边的几个生产队，这就是口王村的由来。
	小李庄				
	邢志高				
	新庄赵				
	米庄				
	娘娘庙				
	墩王				
	疙瘩庙				
坡王	坡王	5	2350	2320	
	内官孙				
纸坊	纸坊村	5	2163	1610	
	大柳树				
	北李庄				
柳庄	东柳庄	6	2220		
	西柳庄				
	全庄				
竹园董	竹园董	4	1820	1875	
	路庄				
小黄庄	小黄庄	3	600		
殿后刘	殿后刘	7	2100	1877	
	韩庄				
	朱王庄				
岗孙	岗孙	6	1672	1400	
	竹竿沿				
	卓君庙				

续表 2

行政村名	辖自然村名	组数	人数	耕地面积	村名来源
大墙王	大墙王	5	1750		明初, 山西王姓一族迁于此, 后有人官拜侯者督府, 家业富足, 墙高数仞, 故名大墙王。
马庄	大马庄	6	1630	1055	
	小马庄				
屈庄	屈庄	11	2596	2099	
	罗庄				
	岗王				
新王庄	王庄	6	1860		
	辛庄				
十里铺	十里铺	7	1348		原名为十里堡村, 因距离洧川十里而得名, 后改名为十里铺村。
董村社区	董村	9	2716		因汉孝子董永曾居并葬于此而得名
盆刘	盆刘	9	2219		
	徐庄				
	赵庄				

第三章 人口与计划生育

第一节 人口

2014 年末, 辖区总人口 5.2395 万人, 其中城镇常住人口 6000 人, 城镇化率 12%。另有流动人口 1873 人。总人口中, 男性 28341 人, 占 52.5%; 女性 24054 人, 占 47.4%; 14 岁以下 10828 人, 占 20.1%; 15 ~ 64 岁 32038 人, 占 59.4%; 65 岁以上 11002 人, 占 20.4%。总人口中, 以汉民为主, 占 99.99%。2014 年人口出生率 13.8‰, 人口死亡率 8.5‰, 人口自然增长率 5.3‰。



2015年“董永杯”第三届职工运动会扇子舞表演

第二节 姓氏

董村镇的姓氏随人口变动，变化很大。有的村以姓氏命名，而今却无此姓或甚少，如董村社区，现在董姓的户不超过10户，有的姓氏由外地迁入。有的姓氏遍布全镇，而有的姓氏只有一村或一户。据人口普查显示，全镇共有57姓：张王李赵 朱刘吴杨 郭贾孙黄 陈马丁高 于沈韩郑 梁谷庞董 崔车杜查 何吕魏尤 鲁任袁柳 邢路蔡田 邵蔺屠金 冉惠付米 段乔毛宁 史辛呼徐武

第三节 计划生育

1978年3月董村乡计划生育办公室成立，地址在董村村南北大街东侧，有办公用房上下两层45间，工作人员25名。

镇计划生育协会成立于1980年5月29日，主要工作任务是开展“生育关怀行动”，即关怀困难的计划生育家庭、育龄群众生殖健康、独生子女、女孩健康成长、基层计划生育工作者。

至2014年，全镇有外出育龄妇女954人，其中重点育龄妇女735人，都已分类登记在册。有357户688人18周岁以下已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家庭享受每月40元的奖励；291名50周岁至60周岁的独生子女户和政策内双女结扎户家庭的奖励扶助对象，每人每年奖励480元；继续发放191名60周岁以上的奖扶对象每人每年960元的奖励金；落实20户独生子女和政策内双女结扎户子女的中招加分政策。有194名60周岁以上的独生子女父母和政策内双女父母在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中，在领取60元的养老保险费的基础上，

享受 40 元的补贴，

董村镇计划生育工作先后获得全国协会工作先进单位、长葛市人口和计划生育亲情服务先进单位、长葛市 2004 年度农村计生家庭小康工程建设先进单位等荣誉。

第四章 经济建设

第一节 农业

全镇耕地面积 5.08 万亩，人均 0.94 亩；2014 年农业总产值 3.77 亿元。

粮食作物以小麦、玉米为主，2014 年，生产粮食 5.2 万吨，人均 1048 千克，其中小麦 2.7 万吨，玉米 2.5 万吨。蔬菜种植面积 7155 亩，产量 19639 公斤。

2011 年新上水果种植面积 500 亩，主要品种有核桃、猕猴桃。

截至 2014 年末，累计造林 1.014 万亩，其中防护林 9090 亩，经济林 1050 亩，农民住宅四旁树木 180 万株，林木覆盖率 26%，活立木蓄积量 10 万立方米。



农田建设

第二节 工业

全镇已形成以感光材料 PS 板、CT 板加工为主导的马庄工业聚集区、以衡器生产制造为主的高庄工业聚集区和以新型机械配件加工为主的口王工业聚集区。2014 年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5.9 亿元，同比增长 14%。

长葛市宝图印刷材料有限公司引进外资 1.2 亿元，新上 CTP 版生产线一条，感光材料年生产能力明显提高。长葛市金属表面防腐处理专业园区已经启动，郑州华电集团投资超亿元的河南华葛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6 万吨热镀锌建设项目已投产，河南俊兴食品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食品加工项目已投产。2014 年全镇招商引资额达 7 亿元，其中引进省外资金 5.8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 145%。

董村镇是全国闻名的“衡器之乡”，自明朝末年至今已有近四百年的生产历史，且从业

人员多，销售市场遍布全国，在国内影响深远。据史料记载，董村木杆秤制作始于公元1615年到1635年间。1865年成立了长葛“星秤会”，1943年全县已有秤工七百多人。

新中国成立后，董村制秤业得以迅速发展。部分秤工开始到郑州、洛阳、邯郸、开封等地经营制秤业，并在省外云南、贵州、内蒙、宁夏、青海、西藏、吉林、陕西、沈阳等23个省、市设立制作点。

1985年6月，河南省计量局在长葛召开全省木杆秤、竹木直尺向法定计量单位过渡的“改革座谈会”，制定了公斤秤的样品标准。从此，董村承担了全国长江以北地区的木杆秤生产重任，成为全国两大衡器生产基地之一。1987年，和浙江永康一起被命名为全国“衡器之乡”。

1994年6月，董村镇引导群众由原来的木杆秤改为电子秤和台秤生产，由长葛市天平衡器厂，长葛市民信衡器厂，许昌衡器厂等多家衡器厂组建成立长葛市衡器工业公司，从业人员2200人，工业总产值达3亿元，生产的吨磅、台秤、案秤、地衡、定量砵等二百多个品种，产品远销国内外20多个省份。

第三节 商业外贸

2014年有商业网点300个，从业人员595人。其中“万盛源超市”总投资1800万元，建筑面积3300平方米，是集服饰鞋帽、日用百货、副食品、文教用品、五金交电等于一体的大型综合性超市。城乡集市贸易年成交额0.58亿元。

董村镇口王钢材市场始建于1994年，由原来不足20户的临时商贩，现已发展成为拥有固定钢材交易大户116家，一般商户300余家的钢材综合市场。市场内各种型号钢材种类齐全，货物充足，交易量大，拉动和支持了周边上千家企业和个体户的发展，形成回收、加工、生产、销售的格局，解决了镇域及周边农村上万劳动力的就业问题，成为我市乃至长江以北规模较大的钢材回收、加工和交易集散地。随着入住市场商户的逐年增加和市场基础建设投入的薄弱，造成占压路面经营、货物堆放混乱、交通堵塞等现象。为彻底改变口王钢材市场经营秩序，董村镇以市一号公路升级建设为契机，开展钢材市场取缔和拆迁工作，从2010年9月开始，共拆迁一号公路两侧航吊94座、违章建筑124间，非公路标牌368处、钢材经营摊点357个，同时筹建钢材物流园，规划占地120亩，总投资3600万元，内设钢材经营摊位150个，2013年投入使用。

第四节 财政 税务

财政 1984年董村财政所建立，2003年6月搬至位于长南路与兴水路交叉口的财政大楼。现有工作人员5名。

董村镇

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收 入			支 出			
	小计	财政收入	补助收入	调入资金	小计	财政支出	上解支出
1993	113.21	83.12	30.09		113.21	98.58	14.63
1994	126.5	111.95	14.55		126.5	103.02	23.48
1995	151.57	114.7	36.87		151.57	151.57	
1996	152.3	128.2	12.3	11.8	152.3	152.3	
1997	173	150	17	6	173	162	11
1998	185.1	128.4	37	19.7	185.1	185.1	
1999	258.2	114.4	50	93.8	258.2	258	0.2
2000	310.1	137.6	52.5	120	310.1	310.1	
2001	433.2	132.3	207.4	93.5	433.2	433.2	
2002	333.6	311.6	22		333.6	241.4	92.2
2003	340.5	321.1	19.4		340.5	244.1	96.4
2004	704	500.9	185.1	18	704	597.4	106.6
2005	878.3	536.9	341.4		878.3	743.5	134.8
2006	1140.4	784.4	356		1140.4	854.5	285.9
2007	1090.2	702.6	387.6		1090.2	779.7	310.5
2008	1648	1250.9	397.1		1648	1267.5	380.5
2009	1943.7	1269	674.7		1943.7	1558.97	384.73
2010	1908.9	1456.1	452.8		1908.9	1457.1	451.8
2011	1514.1	1100.7	413.4		1514.1	1028.6	485.5
2012	1854.6	1429	425.6		1854.6	1136.6	718
2013	2575.7	2021	554.7		2575.7	1572.6	1003.1
2014	3735.2	3486.5	248.7		3735.2	3393.5	341.7

税务 1994年9月，长葛市国家税务局在原长葛市税务局的基础上分设成立。董村国税分局为其下辖二级机构负责董村镇、石象镇、古桥乡、南席镇四个乡镇的国税征收管理工作，主要负责的税种为增值税、消费税、车辆购置税、企业所得税等，董村地税所负责董村镇、石象镇、古桥乡、南席镇四个乡镇的地税征收管理工作，征收税种有：企业、个人所得税、营业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固定资产方向调节税、屠宰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资源税12种。2014年国税完成215万元，地税完成1472万元。

人均纯收入

年份	人均纯收入	年份	人均纯收入	年份	人均纯收入	年份	人均纯收入
2000	2780	2004	3675	2008	6116	2012	9648
2001	2840	2005	3846	2009	6483	2013	
2002	2911	2006	4527	2010		2014	
2003		2007	5226	2011	9305	2015	

第五章 党群 政法

第一节 党组织

董村镇党委下辖1个党总支，40个党支部，其中农村党支部27个，止2014年底共有党员1699名。镇党委通过抓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抓党员教育和管理，加强村级党组织建设，尤其是四项基础制度建设，不断提高党建水平，曾荣获河南省先进基层党委。

第二节 群团组织

妇女联合会



群众文娱活动

1953年，董村建立妇联会，配备了乡妇联主任。同时设立各生产大队妇女工作委员会。此段时期的主要工作是：宣传妇女翻身解放，组织妇女参加社会活动，学习文化，提倡男女平等，婚姻自由，保护妇女的合法地位，培养妇女干部，建立健全基层妇女组织。

2014年妇联会的作用更加广泛：组织妇女干部培训学习，开展巾帼建功竞赛活动，开展“三八红旗手”“最美乡村女干部”的评选和文明家庭、好媳妇、好公婆评选活动，组织动员广大妇女投入经济建设。

共产主义青年团

1957年5月，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改名为共产主义青年团。2014年董村镇有团委1个、团总支1个、基层团支部27个，学校团支部2个，13个非公团支部，15个少先大队，共青团员1368名。

团委在党委和上级团委的领导下，做好青年工作，团结带领广大青年团员致力于董村的经济社会发展。被团省委授予“河南省五四红旗团委”。2004年、2005年，团省委先后两次到董村镇调研；2005年，董村镇团的工作经验材料刊登在共青团中央的中国青年网站上；2009年，共青团中央到董村镇调研。

第三节 政 法

派出所 成立于1982年，2014年有民警8人，配备了警车1辆，电脑14台，执法仪8台，高标准办案中心一个，实现了信息化办公办案。成立起，一直秉承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的历史使命，抓获犯罪分子1000多名，破获案件2300多起。曾荣获全省“学雷锋争当人民好卫士先进单位”、全省“十佳爱民集体”、全省“十佳执法集体”、2012年度河南省人民满意的基层站所、许昌市青年文明号等荣誉。荣立集体三等功两次，涌现出全国优秀人民警察潘西亭、全省优秀人民警察多人。

法庭 原址在镇政府机关院内，1994年迁出单独设院。董村法庭管辖董村、石象两个乡镇，法庭每年处理案件保持在300件左右，2013年达380件，2014年达496件。

司法 1999年7月由董村镇政府管理转变为长葛市司法局垂直管理。2009年3月司法所办公大楼竣工，办公条件得到改善，设有调解室、社区矫正室、安置帮教室、档案室、法律援助工作站，符合高标准、规范化司法所。

第四节 地方武装

1958年8月董村公社武装部建立，1983年12月改为董村乡武装部，2000年1月改为董村镇武装部至今。武装部设部长1人，副部长1名，干事2名。2014年有15名青年应征入伍。

第六章 文化 教育

第一节 历史文化

镇内有郑庄公掘地见母处、颍考叔庙、黑龙潭、三国魏名将张辽墓、千年乌柏树等古迹。木杆秤制作工艺被列入河南省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一、董永与董永墓

据载，董永，汉代千乘（今山东博兴西北）人。少年丧母，独养其父，勤劳耕种也难以糊口。后遇兵乱，与其父一起逃来长葛。后父亲亡故，董永无力埋葬，便自卖自身，从南村一开织坊的刘姓财主家贷钱10串，埋葬了父亲。附近张姓有一女儿名叫巧姐，天生聪慧，心灵手巧，自愿嫁给董永，一同到财主家做工还债。财主有意刁难，要他们一月时间织300匹细密的绢，巧姐昼夜不停终于按期完成，财主只好把他们放了回去。又过了5年，他们生了两个儿子，长子名孟述，次子名仲述。巧姐也和董永一样，十分勤劳，有一天她正在地里劳动，刮起了大风，下起了暴雨，不知是因为身体虚弱还是触了雷电，竟然亡故。后来人们传说巧姐原来就是天上织女，帮了董永后又回到天上去了。又过了几年，董永也去世了，埋葬到了今董村社区西一条河沟的北岸。其长子董孟述的后裔散居在今董村许多村子，次子董仲述在战乱中迁到了南方。



汉孝子董永墓碑

关于董永卖身葬父的故事，最早见于西汉文学家刘向写的《孝子图》。三国的曹植在《灵芝篇》中、晋代的干宝在《搜神记》中也都有记述。宋代的李昉等人编撰的《太平御览》引述了刘向的文章，明代人以董永的故事编写了《织锦记》传奇。现代的黄梅戏更以董永的故事编演了《天仙配》并拍摄成电影，广为流传。

董永墓，康熙三十年及民国十九年《长葛县志》均有记载：“董永墓在县东十五里董村镇西南百步，地极洼下，每潦水汇滞，不及墓巅，相传为孝子之报”经考证，董永墓位于今董村镇董永路中段，县志中记载“民国元年县长为之立碑”。墓碑高近4米，宽0.75米，青石制成。中间竖书“汉孝子董永之墓”。墓碑陈列于董村社区祖师爷庙外，墓地无存。

二、郑庄公掘地见母与颍考叔庙

《东周列国志》记述：郑庄公继承王位后，其母武姜因宠爱二儿子段，就协助段策划谋反，后来失败。庄公知道是他母亲协助段谋反后，气愤之下，立下誓言：“不及黄泉，勿相见也”。不久就后悔了。颍考叔知道后就献上一计：“掘地见泉，建一地室，先迎姜夫人在内居住。告以主公想念之情，料夫人念子，不减主公念母。主公在地室中相见，于及泉之誓，未尝违也。”郑庄公大喜，遂命考叔发壮士五百人，于曲洧牛脾山下，掘地深十余丈，泉水涌出……。在颍考叔的帮助下，郑庄公母子得以相见，也解除了相互之间的仇恨。



吴岗牛脾山

“曲洧”即洧川县志上的“洧汭”，即董村镇吴岗村，此地原属洧川县，1954年撤销洧川县并归长葛县。据《洧川县

志》载：“牛脾山即大隧山，其中断处为大隧涧，两崖壁立争高，中有坦途，可容方轨，郑庄公与母相见处也，呼为逢母岗，上有祠，祀颍考叔。”该县志还引徐齐民《北征志》说：“宛陵东南有大隧涧，郑庄公所阙即此。”宛陵在今新郑市，此古迹正处新郑东南。颍考叔祠始建未详，金大定间曾补葺。元、明、清各代均重修，至清代规模很大，殿堂楼阁雄伟壮丽，松柏挺拔，碑刻林立，香火极盛。民国后，年久失修，遂渐颓废。现存明万历年石碑一通，高2米，宽0.7米，中间楷书大字一行：“郑庄公见母黄泉处。”

三、木杆秤制作技艺

董村镇是闻名全国的“衡器之乡”，自明朝末年起，已有近400年的历史，且从业人员多、销售市场遍布广泛，明代末年，董村一带就是木杆秤的集中产区，国内影响深远。据史料记载，董村木杆秤制作始于1615年到1635年间，1865年成立了长葛“星秤会”，1943年全镇已有秤工700多人。1951年董村乡大柳树王秤工王茅刚到新疆伊犁开设秤店。

1958年后，木杆秤制造业处于低潮。较大的衡器厂有口王、高庄、王庄、吴岗、董村等30多家，这些厂是当时人民公社以副养农的经济支柱。产品远销西藏、新疆、云南、贵州诸省区，深受欢迎，颇有名气。

1982年，农村经济改革，木杆秤生产出现了集体办厂、合资办厂、家庭办厂、外出设点、走街串巷等多种形式、多种渠道经营。特别是个体衡器厂，如雨后春笋，竞相发展。董村乡有木杆秤生产专业村10多个，专业组30多个，专业户1200多家，形成生产木杆秤及其配件的企业群，以家庭为车间的区域性综合衡器厂。它小型分散，有较高的专业化程度，某些厂生产某一部件，某些厂负责组装全秤。董村衡器市场，平时有近20家铺面，从事收

购和销售。逢会日（农历每月一、六）200多米长的大街两旁，摆满木杆秤系列产品。省内外客商云集，洽谈购销。部分秤工开始到郑州、洛阳、邯郸、开封等地经营制秤业，并在省外云南、贵州、内蒙、宁夏、青海、西藏、吉林、陕西、沈阳等23个省、市设立制作点。董村成为产供销功能齐全、面向全国の木杆秤专业市场。之后木杆秤制造业受电子秤和台秤的市场冲击逐渐萧条，木杆秤制作技艺保护被列入镇政府工作日程。

四、黑龙潭

从前岗王村有兄弟二人，名叫“王列子、王六”，良田千亩富甲一方，有一年天降大雨昼夜不停，雨水成灾，百姓苦不堪言。兄弟二人坐在楼上，吃酒享乐、口吐狂言：“一米饿不死王列子，一豆饿不死王六”。龙王行到这里听到后一气就把王家楼房抬起，片瓦不留，玉皇大帝闻听此事，一问又得知王家兄弟气数未尽，就罚龙王在人间受苦三年，龙卧坡村名由此而来。

为维护龙王正义，由屈庄村、岗王村、罗庄村、大李庄、坡王村老百姓集资在岗王村北一高岗上修一庙，占地3500平方米，建有大殿、东西厢房、前院、后院，庙前有深井，水深不可测，所以取名黑龙潭，明清时代碑石近百通，“文革”时尽失，井上有八角亭，亭子上刻有两条龙，如有人取水，则水动，其影投射到水中晃动，真是活龙活现。每年“二月二”龙抬头日，为求一年风调水顺、五谷丰登，附近群众组织唱大戏，庙会几天。1953年改建成黑龙潭学校，人才辈出。1983年重建黑龙潭学校，把旧址及建筑物夷为平地，八角井封于学校广场下面。

2010年，经附近几个村村民筹资，于学校西侧重修黑龙潭庙及八角井。虽未见龙王怎样显灵下雨，但常见老年人在此乘凉、下棋，不失为一个休闲的好去处。

五、张辽墓



张辽墓

张辽墓位于董村镇白雾村北。墓冢高出地面8米，占地1500平方米。从墓冢上及周围散存陶片看，有大板瓦、龙形瓦当等，皆为汉代之物，说明当时墓冢上或墓冢周围原有古建筑。后人在墓冢上栽松柏，以示纪念。当地群众经常在农闲时讲起张辽的故事。

张辽（169~222），字文远，本姓聂。三国时雁门马邑人，魏国名将，先后属何进、董卓、吕布。建安三年（198）曹操破吕布于下邳（今江苏睢宁西北），遂降于操，拜中郎将，赐关内侯。其后功袁尚于邳（今河北临漳西南），破单于白狼山，平陈兰、梅成之叛军于山（在今安徽潜山），以

功为寇将军，封都亭侯。魏文帝即位转前将军。黄初三年（222）病死，葬于屯戍之地——长社。

据传，有一年墓前的白雾村发生匪患，忽然从张辽墓地起了一阵白雾。雾中一员大将跨马舞刀，驱散了匪徒，拯救了乡民。人们都说是张辽显灵保佑，于是村中建起了白雾庙，塑起了张辽的神像，还以“白雾庙”作为村名，简称白务村。

1987年，张辽墓被长葛县人民政府公布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第二节 群众文化

董村镇坚持经济发展与文化建设同步，采取多种形式，丰富农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乡村文明程度。27个行政村建有文体广场，村村配备有图书室、健身器材，方便了群众读书学习、文化娱乐、健身运动等活动。

董村社区总投资30多万元，建成演出舞台1处，宽14米长18米，约256平方米；体育器材24件；11块双面透明宣传栏；文化墙1200米，面积3000平方米；改造居委会办公楼文化活动室、图书报刊阅览室、电教培训室、篮球场、羽毛球场、乒乓球桌等处。

董村社区成立了两支广场舞队和盘鼓队、舞狮队、腰鼓队、说唱团，规模有100多人。

司马村投资20多万元建演出舞台1处，长14米宽11米，约154平方米，有体育器材16件；有文化怡园1处，约2100平方米，文化墙1200米，面积3000平方米；改造居委会办公楼、图书报刊阅览室、电教培训室、篮球场、乒乓球桌等，为民众提供活动场地；成立了45人的广场舞队，开展有篮球、乒乓球、门球等体育活动。

镇文体中心总投资130万元，2011年7月动工，占地2000平方米，建筑面积900平方米，可容纳观众500人，看台面积200平方米。设有标准室内灯光篮球场、乒乓球桌、门球场、羽毛球场、健身专区、图书室、阅览室、培训室、信息资源共享室以及多功能厅等，以满足广大农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全镇共有全民健身运动的各类文化团队近百支，其中：盘鼓队、狮子队、腰鼓队、秧歌队20余支，扇子舞、自由健身操60余支，说唱团5支，参与人员1万余人。



全民健身运动——拔河

第三节 教育

2014年，董村镇有初中2所，小学12所，教学点2个，幼儿园16所（含公办幼儿园1所）。初中教师92人，学历合格率达96%以上，教学班27个，在校生1713人。小学教师210人，学历合格率达100%，教学班123个，在校生4523人。幼儿园教师228人，教学班114个，在园幼儿3134人。小学入学率、初中入学率、残疾儿童入学率均为100%，小学年辍学率为0，初中年初学率控制在1.5%以内，15周岁人口初等教育完成率为100%，17周岁人口初级中等教育完成率保持在99%以上，15周岁文盲率为0。

1984年5月，董村教育的领导机构——董村乡文教组更名为董村乡教育办公室，1988年4月，更名为董村乡教育中心，1999年2月，董村撤乡建镇，又更名为董村镇教育中心，2004年2月，撤销教育中心，成立中心学校，职能由行政领导转化为服务指导。

20世纪八九十年代，董村借“普九”东风，鼓励社会集资办学，改善办学条件。据不完全统计，共消除学校危房160余间，兴建标准化教学楼17幢，其中初中3幢，村办小学14幢，1992年，顺利通过国家“普九”验收，1993年，“普九”工作在许昌市率先达标，1996年，代表长葛市通过国家“普九”复查，1999年，通过省政府“97后提高型”验收。

21世纪初，为整合教育资源，进行中小学布局调整，撤并司马小学、十里铺小学、坡王小学、纸坊小学、吴岗小学、新王庄小学、屈庄小学、大李庄小学、龙卧坡小学、大鲁小学等学校，新建考叔小学，保留柳庄教学点、杨庄教学点，形成2所中学、12所小学、2个教学点的中小学布局，延续下来。

2003年8月，“五三”学制过渡为“六三”学制。2004年，全镇中小学开展“师德建设年”活动，师德整体水平有了显著提升。2005年12月，实施农村中小学远程教育工程，为各中小学配备了高标准的光盘播放室、卫星收视室及计算机教室。2006年，各学校开展“规范化管理年”活动，对作息时间、育人行为、教学行为、校园行为等方面进行规范，2008年，开展“教师培训年”活动，组织教师参加各种形式的培训，促进教师政治思想和业务素质的提高。当年按上级政策免除中小学生学习杂费、课本费，义务教育实现“免费教育”。2009~2010年，以创建河南省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先进县为契机，开展绿化美化和校园文化建设，努力改善办学条件。2011~2013年，开展“人民满意学校”创建活动，岗孙小学、口王小学、徐庄小学、黑龙潭小学、考叔小学、庞岗小学建起了高标准综合办公楼，十中、庞岗小学荣获长葛市办学管理规范学校，十一中、考叔小学荣获长葛市素质教育示范学校，岗孙小学荣获许昌市办学管理规范学校，口王小学荣获许昌市素质教育示范学校、长葛市明星学校。2014年起，以创建国家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为引领，全镇各学校累计投入创建资金320多万元，绿化草坪，栽种花木，粉刷墙壁，硬化操场、路面，购置图书柜和图书，添置教学器材，办学条件显著改善，校容校貌焕然一新。通过实施“农村薄弱学校改造工程”，十中、十一中、口王小学、岗孙小学、李河口小学、庞岗小学、白务小学、考

叔小学等学校装备了一流的实验室、卫生保健室，音乐教室、美术教室，体育器材室、多功能教室。2014年5月，十一中、口王小学迎接了省评估验收组的巡视检查，口王小学迎接了国务院四部委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调研，均得到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

实施等级化目标管理，坚持以提高教学质量为中心，在全市教学质量监测特别是中招评估中，取得2003~2009年乡镇组总积分前三名。

董村的学前教育经历了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的发展历程，2000年以前，学前教育仅限于在小学附设的学前班，2000年8月，成立第一所幼儿园——中心幼儿园，2012年8月，第一所公办幼儿园——董永社区幼儿园成立，2014年，全镇有幼儿园16所，中心幼儿园、天骄幼儿园被评为许昌市示范幼儿园，董永社区幼儿园、口王幼儿园、天骄幼儿园被评为长葛市示范幼儿园。

1980年后，董村的成人教育以扫除农村青壮年文盲为重点，1983年，普及初等教育，1988年12月，董村乡成人文化技术学校成立，1990年9月，乡成人文化技术学校被评为河南省扫盲先进单位，1993年，基本实现“两基”后，乡成人文化技术学校坚持“思想不散，机构不撤，力度不减”，其主要任务转移到农业技术推广和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培训。1995年11月，乡成人学校被评为河南省农村成人教育先进单位。各小学均建有村级成人学校，镇村两级成人学校狠抓“两后生”培训，注重科技知识培训，培养新型农民，为造就农村“落地型”人才，推动农业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七章 民俗 宗教

第一节 节 俗

分为传统节日、纪念节日和新兴节日三种。传统节日均指农历。

春节 正月初一，俗称“年下”，节期为初一至初五。腊月的最后一天，称“除夕”，除夕晚上“守岁”，多数居民收看春节文艺晚会至午夜，在新年钟声响时燃放鞭炮，迎接新春。初一都穿新衣，相互拜年，长辈给孩子发“压岁钱”。早上吃饺子，食前先祭祖先，中午备酒席，合家团圆。从初二开始串亲会友，陆陆续续到初五。

正月十六灯节 又叫“元宵节”。十五、十六日晚上，家家户户门前张灯结彩，小孩手提各式花串街玩耍。男女老少结伴“游旅儿”，观看民间文艺表演，欢度“小年下”。

二月二 俗称“龙抬头”，指万物复苏、春天到了。这天家家户户吃炒豆，摊煎饼，寓意铺囤底，期盼好收成。

中秋节 农历八月十五，也叫团圆节，是民间重大传统节日。节前，亲朋互送月饼。当天，全家吃团圆饭，晚上拜月、赏月、吃月饼，象征丰收、团圆。

冬至 二十四节气之一，意为寒冷天气开始，为“交九”。传统习惯吃饺子，有预防耳朵冻伤之意。

腊八 腊月初八，家家用小麦、玉米、大米、小米、豆、芝麻、红枣、柿饼、花生仁、核桃仁等八样以上食物煮成粥吃，称腊八粥。

祭灶 腊月二十三，为敬灶神的日子。当晚敬灶神，吃灶糖（麻糖）、烧饼，主食面条、饺子。也称“小年下”，有“腊八、祭灶，年下来到”之说。祭灶后购年货，大扫除，贴春联，迎接新年。

第二节 宗 教

董村境内有佛教、基督教。

佛教 佛教原有吴庄的香山寺、柳庄的净因寺，1949年前有规模，占地都曾在100亩以上。“文化大革命”中，香山寺改为香山寺中学，1988年又改为一金属加工厂。净因寺改为净因寺小学。

基督教 20世纪60年代，境内有教徒。“文化大革命”期间宗教活动停止。20世纪90年代初期，长葛县政府安排活动点，2014年，董村镇有坡王、十里铺、李河口三个活动点，有信徒389人。

第八章 人 物

第一节 人物传略

李燕标

李燕标（1789~1846），字京魁，董村镇吴庄村人。清乾隆五十四年（1789）生于吴庄一农民家庭。24岁中武举，28岁赴京会试，未中。1818年，在河南巡抚营中任千总之职。1821年，升任提塘。1825年，任京城兵马司提塘。1831年，任浙江处州守备。1832年，升平阳都司。1837年任浙江温州镇标右营游击。1846年卒于温州任所，归葬原籍，享年57岁。

韩春荣

韩春荣（1918～1982），董村乡大墙王村人。1936年参加红二方面军，193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日战争时期任八路军120师358旅决死队营长。后任中国人民解放军44军团参谋长，兼任广州市警备司令部情报科长。

韩春荣转战南北，六次负伤，屡立战功。1940年冬日本侵略军对解放区实行军事大扫荡时，韩春荣奉命率部至山西，阻击日军，掩护纵队运输粮食，与敌人一个团的兵力浴血奋战一昼夜，打退敌人多次进攻，圆满完成任务，受到纵队通令嘉奖。1946年齐齐哈尔战役炮台屯战斗中，韩春荣带领两个连，担任主攻任务，身先士卒，英勇作战，身负重伤仍指挥战斗，全歼四倍于己之敌。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韩春荣先后任公安12师副团长和兴宁、饶平县兵役局局长。转业后任国家测绘局一、三分局办公室副主任，四川省测绘局办公室副主任。1982年病故于四川省永兴县，终年65岁。临终对其子女说：“要顾全大局，不要给国家添麻烦。”

王静吾

王静吾，1917年生，董村镇坡王村人，毕业于国立河南大学文学院经济系。

1935年在开封高中读书，参加“一二·九”抗日救国学生运动。1944年执教长葛县中，1947年到许昌中学任教。1948年年底长葛县人民民主政权建立，被委任为长葛中学校长。1951年秋调许昌一高任教政治课，并被推选为校工会主席。1954年获中教三级职称。1960年～1962年国家经济困难时期享受高级知识分子特需待遇。1965年年底，因“非党员不宜任教政治课”被调回长葛。不久，“文化大革命”开始，又以所谓“隐瞒重大历史问题”遭批斗，随之被开除公职，回乡接受改造。1976年打倒“四人帮”后，王静吾任本村民办教师，尔后又到黑龙潭学校教书，1978年秋调县教师进修学校任教政治课。1980年中共长葛县委组织部下文对王静吾平反，恢复其公职，并补发回乡期间所欠工资。王静吾将万余元工资捐出为学校购置图书，《河南日报》《光明日报》以及河南广播电台、中央广播电台等新闻单位相继予以报道。1982年4月，王静吾调县地方志总编室工作，为新中国成立后第一部《长葛县志》的编纂作出重要贡献。1981年3月在长葛县第一届一次政治协商会议上被推选为政协常委，1984年在县第二届一次政治协商会议上被推选为政协副主席。1986年8月2日，年届古稀的王静吾光荣加入中国共产党。1987年离职休养。1998年10月3日，与同仁创建“周末读书俱乐部”，俱乐部就设在王老师的家，俱乐部恪守“学无定规，老、中、青来去自由；书无定制，古今中外兼容并蓄”的办部宗旨，受到读者好评。俱乐部成立以后，无论刮风下雨，严寒酷暑，到俱乐部读书的街坊、朋友、学生从不间断。

2003年王静吾老师86岁生日的时候，前往祝寿的学生、朋友中有人以老人家大半辈子人生旅途为题材，写了一首诗为老寿星祝寿：

少读孔孟知修身，负笈从师图救亡。
经国济民邪驱正，读书育人莠逐良。
熬过囚笼三千日，纂就史志八十章。
耄耋不喜东篱菊，寒鸦声声播芬芳。

这首诗的最后两句，说的就是王静吾老师离休后的平民生活。

说到读书的收益，大家反映说，读书使过去对改革开放某些举措满腹牢骚，现在再看那些举措拍手叫好。过去怕坚持优良传统被人视为保守僵化，现在能理直气壮地发扬光大。读者这种心得，正是王老师倡导读书俱乐部的良苦用心：读现代文章，使思想与时俱进，行动紧跟时代步伐；读古文经典，深入理解中华文明，发扬光大优良传统。早在国家宣布法轮功为非法邪教组织之前，王老师就选读了《半月谈》上的《科学精神》一文，并引导大家对一些社会现象进行讨论。这使读者对参与俱乐部读书更有兴趣。

国家兴亡，匹夫有责。王静吾老人说：“自己已是垂垂老矣的老匹夫了，如何尽匹夫之责呢？那就是读书。读书，对自己是修身，朝闻道夕死可矣！对社会是影响，哪怕影响一个人也算是自己生存的价值，人总不能仅仅为活着而活着。”这便是王老师为自己确定的晚年生活基调。2012年10月去世。

王汉杰

王汉杰，男，汉族，1943年6月生，董村镇大墙王村人，中共党员，中专文化，经济师，政工师。1958年8月在地方国营长葛县第一机械厂参加工作，自1970年~1990年，一直任该厂厂长，先后当选河南省第七次、第八次党代会代表，许昌市第三次、第四次党代会代表和第三届、第四届人大代表，长葛市第七次、第八次党代会代表、市委委员和九至十一届人大代表，十至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李秀奇

李秀奇，男，汉族，1951年1月生，董村镇白务村人，中共党员。1972年参加工作，历任老城镇团委书记、党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共青团长葛县委书记，后河镇党委书记，长葛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和尚桥镇党委书记，长葛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许昌县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代县长、县长、县委书记，许昌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河南省机械设备成套局副局长、党组成员，中共郑州市委常委、统战部长，郑州市政协主席、党组书记。

第二节 人物简介

张书敬

张书敬，男，1969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长葛市南席镇人。1992年9月参加工作，2003年4月起历任董村镇副镇长、副书记、人大主席。

张保伟

张保伟，男，1971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长葛市石象镇人。1990年8月参加工作，1995年12月入党。2003年9月~2007年12月在市委政研室工作，历任市委政研室副主任、主任。2008年5月~2010年5月在市统计局工作，任党组书记、副局长。2010年5月~2011年11月任董村镇党委副书记、镇长。2011年12月起任董村镇党委书记。

张中伟

张中伟，男，1972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长葛市官亭乡人。1991年11月参加工作，2003年8月任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副主任。2008年12月任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11年4月任大周产业聚集区党工委书记、副主任。2012年3月起任董村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第三节 镇领导更迭

一、党组织负责人

王勇宪（1956年11月~1958年3月） 张中和（1958年3月~1958年8月）
马留舟（1958年8月~1959年3月） 张中和（1959年3月~1960年10月）
张志高（1961年1月~1961年3月） 李守泽（1961年3月~1961年8月）
李守泽（1962年12月~1965年3月） 朱广彬（1965年3月~1965年8月）
高殿卿（1965年8月~1966年5月） 张彦甫（1966年8月~1967年12月）
宋丙寅（1970年12月~1972年2月） 杜德春（1972年2月~1976年10月）
孙宪瑞（1976年10月~1980年4月） 赵建法（1983年12月~1986年7月）
黄新宽（1986年7月~1988年4月） 张明山（1988年4月~1992年10月）

白长林（1992年12月~1993年5月）杨军立（1993年5月~1996年3月）
李留义（1996年3月~1997年12月）姚根昌（1998年1月~1998年7月）
仝丙瑞（1998年7月~2001年4月）郑景贤（2001年4月~2002年12月）
张俊海（2002年12月~2004年6月）李振伟（2004年6月~2011年5月）
张保伟（2011年5月~ ）

二、行政负责人

王风义（1956年11月~1958年3月）张久有（1958年3月~1959年3月）
于长江（1959年3月~1961年8月）于建阔（1961年8月~1962年9月）
吕成文（1962年9月~1964年1月）李金河（1964年1月~1965年3月）
唐小松（1965年3月~1966年8月）刘喜中（1966年8月~1967年12月）
张彦甫（1967年12月~1969年10月）宋丙寅（1969年10月~1972年4月）
杜德春（1972年4月~1976年10月）孙宪瑞（1975年7月~1979年12月）
马学臣（1979年12月~1981年9月）李金亭（1981年9月~1985年1月）
黄新宽（1985年1月~1986年1月）李坤成（1986年1月~1991年3月）
白长林（1991年3月~1993年3月）李留义（代，1993年2月~1993年3月）
李留义（1993年3月~1996年8月）姚根昌（1996年8月~1998年1月）
郑景贤（1998年1月~2001年8月）李振伟（2001年8月~2004年6月）
姬玉山（2004年6月~2007年4月）吴建东（2007年4月~2010年9月）
张保伟（2010年9月~2012年3月）张中伟（2012年3月~ ）

三、人大主席

张明山（兼，1990年2月~1992年10月）丁丙元（1990年2月~1993年3月）
白长林（兼，1992年12月~1993年5月）魏占岭（兼，1993年3月~1993年5月）
谢英亭（1993年5月~1994年5月）刘秀云（女，1994年5月~1995年12月）
高占峰（1995年12月~1996年8月）刘西乾（1996年8月~1998年12月）
仝丙瑞（兼，1998年12月~2001年4月）（缺职）（2001年4月~2001年8月）
郑景贤（兼，2001年8月~2003年1月）张俊海（兼，2003年1月~2004年6月）
（缺职）（2004年6月~2004年11月）张根峰（2004年11月~2006年12月）
李振伟（2007年1月~2008年5月）黄学民（2008年5月~2010年9月）
张书敬（2010年9月~ ）

第四节 行政村领导更迭

吴庄行政村

- 书 记 吴新保（1957年~1959年） 王连英（1960年~1963年）
鲁修顺（1964年~1970年） 朱国来（1971年~1976年）
吴银才（1977年~1980年） 李秀峰（1981年~1982年）
朱永栓（1983年~1993年） 吴水现（1994年~1996年）
李建民（1996年~ ）
主 任 李水彬（1985年~1986年） 李秀峰（1987年~1988年）；
朱国来（1988年~1989年） 吴水现（1989年~1990年）
李建民（1990年~1995年） 吴忠明（1995年~2002年）
查万岭（2002年~2011年） 吴佰岑（2002年~ ）

白务行政村

- 书 记 陈保河（1949年~1952年） 李留明（1953年~1964年）
陈付力（1965年~1971年） 李丙乾（1972年~1975年）
李青年（1976年~1979年） 武水森（1980年~1982年）
查桂凤（1983年~1984年） 陈全营（1984年~1994年）
李水全（1995年~2000年） 陈丙国（2001年~ ）
主 任 李水全（1984年~1990年） 李凤奇（1991年~2000年）
李桂岭（2001年~ ）

张湾行政村

- 书 记 张天义（1976年~1993年） 张付成（1993年~1997年）
张耀亭（1997年~2008年） 张俊亭（2009年~ ）
主 任 （大队长）
张付恩（1976年~1984年） 张付恩（1985年~1990年）
赵耀亭（1991年~1993年） 张付成（1994年~1997年）
张耀亭（1997年~1998年） 沈建勋（1998年~2003年）
张成才（2003年~2011年） 沈建勋（2011年~2012年）
张俊亭（2012年~ ）

龙卧坡行政村

- 书 记 宁付喜（1974年~1984年） 宁新宪（1984年~1988年）

宁满营 (1988年~1999年) 张海江 (1999年~2000年)
王振西 (2001年~2005年) 王兰欣 (2005年~2008年)
宁德安 (2008年~)
大队长 宁清宪 (1974年~1979年) 王水法 (1979年~1984年)
主任 宁治安 (1988年~1991年) 刘 海 (1991年~1993年)
张 军 (1993年~1999年) 王振西 (1999年~2002年)
张 森 (2002年~2005年) 王兴旺 (2005年~2008年)
查朝玉 (2008年~2011年) 王根清 (2011年~)

赵白庄行政村

书 记 郭国喜 (1964年~1984年) 郭 治 (1985年~1998年)
李林科 (1998年~2000年) 李治刚 (2001年~2004年)
郭建国 (2005年~2012年) 李付勤 (2012年~2014年)
郭光伟 (2014年~)
大队长 郭永民 (1964年~1984年)
主任 郭 欣 (1998年~2000年) 郭付亭 (2001年~2004年)
郭建国 (2005年~2012年) 郭占成 (2012年~2014年)
郭光伟 (2014年~)

李河口行政村

书 记 李喜山 (1958年~1958年) 李书章 (1959年~1963年)
呼军营 (1964年~1965年) 王新合 (1966年~1973年)
李书章 (1974年~1975年) 李国全 (1976年~1985年)
李海林 (1986年~1992年) 李明献 (1992年~1996年)
李留现 (1999年~2007年) 李令杰 (2008年~)
大队长 李书章 (1973年~1979年) 李海林 (1979年~1985年)
李明献 (1985年~1991年)
主任 李留栓 (1991年~1996年) 李喜柱 (1996年~1999年)
李更璃 (1999年~2008年) 李令杰 (2008年~)

马庄行政村

书 记 王新河 (1973年~1979年) 王福太 (1979年~1985年)
王留建 (1985年~1995年) 王佰安 (1998年~2001年)
李爱民 (2001年~)
大队长 王景献 (1977年~1983年) 王留建 (1983年~1988年)
马 存 (1988年~1991年)

主 任 王春奇 (1991年~1998年) 王水欣 (1998年~2014年)
王相民 (2014年~)

吴岗行政村

书 记 吴青科 (1958年~1968年) 陈金荣 (1969年~1978年)
高营恩 (1978年~1988年) 赵国彬 (1988年~1997年)
李振华 (1997年~1999年) 赵伟民 (2000年~2008年)
王木林 (2008年~2014年) 李秀针 (2014年~)
主 任 赵土生 (1988年~1997年) 陈松岭 (1997年~1999年)
赵伟民 (1999年~2002年) 李石杰 (2002年~2008年)
李秀针 (2008年~2014年) 赵鹏飞 (2014年~)

庞岗行政村

书 记 张信妮 (1957年~1959年) 庞海生 (1960年~1965年)
庞喜善 (1966年~1968年) 庞铁聚 (1969年~1996年)
庞超民 (1996年~2001年) 庞建浩 (2001年~2011年)
庞建峰 (2013年~)
主 任 庞根潮 (1972年~1992年) 庞铁喜 (1992年~1998年)
刘治民 (1998年~2005年) 刘 丑 (2006年~2008年)
庞理杰 (2008年~2011年) 刘 伟 (2011年~)

大鲁行政村

书 记 鲁兰勋 (1958年~1962年) 王 兴 (1963年~1970年)
鲁付金 (1971年~1981年) 王 兴 (1982年~1987年)
鲁国安 (1988年~1997年) 蔺明奇 (1998年~2004年)
王英杰 (2004年~)
主 任 鲁国岭 (1986年~1996年) 蔺 坡 (1996年~1998年)
蔺明奇 (1999年~)

纸坊行政村

书 记 王明义 (1974年~1998年) 岳全义 (1998年~2000年)
李国喜 (2000年~2006年) 李双铭 (2006年~2009年)
吕遂贤 (2009年~2012年) 王彦凤 (2012年~)
大队长 李金相 (1974年~1977年) 李永丰 (1977年~1980年)
王国太 (1980年~1984年)
主 任 吕西川 (1984年~1990年) 吕中贤 (1990年~2008年)

王彦凤（2008年~2014年）李志选（2014年~ ）

岗孙行政村

书 记 孙国珍（1964年~1975年）赵木林（1975年~1982年）
韩付金（1982年~1990年）孙国兰（1990年~1996年）
韩铁柱（1996年~ ）
大队长 韩书章 孙有才（? ~1984年）
主 任 韩中安（1984年~1990年）孙中亮（1990年~1994年）
孙付灿（1994年~2011年）韩铁柱（2011年~2014年）
孙志忠（2014年~ ）

大李庄行政村

书 记 杨进科（1956年~1961年）蔡付文（1961年~1964年）
李全喜（1964年~1967年）李喜全（1967年~1971年）
李和顺（1971年~1972年）李明智（1972年~1973年）
蔡国昌（1973年~1976年）李喜全（1976年~1995年）
李清贤（1995年~ ）

1984~2014年，历任村主任：李林川、李国卿、李留卿、李书铭、李付林

屈庄行政村

书 记 王春秀（1965年~1986年）罗根占（1987年~1990年）
王山林（1996年~1998年）王书章（1999年~2008年）
罗根占（2009年~ ）
大队长 罗金禄（1965年~1988年）
主 任 王秀营（1999年~1993年）罗金禄（1994年~2004年）
罗根占（2005年~ ）

高车贾行政村

书 记 孙书德（1960年~1966年）高天喜（1966年~1976年）
车根庆（1976年~1999年）车有道（2002年~ ）
大队长 车天兴（1960年~1966年）孙书德（1966年~1976年）
高天喜（1976年~1984年）
主 任 高天喜（1984年~1999年）车五全（1999年~2011年）
孙顺卿（2012年~2013年）贾满长（2013年~ ）

新王庄行政村

书 记 王秀章（1960年~1962年）王合太（1962年~1969年）

王红光 (1969年~1985年) 赵振乾 (1985年~1989年)
王秀举 (1989年~1991年) 王红光 (1991年~1998年)
王战军 (1998年~1999年) 王留建 (1999年~2008年)
王二峰 (2008年~)
主任 任坤 (1984年~1985年) 王战军 (1985年~1987年)
王二峰 (1987年~1989年) 王铁亮 (1989年~1991年)
任坤 (1991年~1998年) 王根生 (1998年~1999年)
王二峰 (1999年~2011年) 任小腊 (2011年~)

十里铺行政村

书记 张全喜 (1982年~1997年) 赵铁妮 (1997年~2002年)
徐志森 (2002年~2003年) 张宝峰 (2003年~)
主任 赵坤治 (1984年~1990年) 张喜治 (1990年~1997年)
赵铁妮 (1997年~2000年) 徐志森 (2000年~2002年)
张宝峰 (2002年~2003年) 孙国民 (2003年~2008年)
张宝峰 (2008年~)

竹园董行政村

书记 王迎周 (1982年~1987年) 王志忠 (1987年~1998年)
王麦屯 (1998年~2000年) 王有臣 (2000年~2011年)
王秀峰 (2011年~)
主任 王保周 (1987年~1996年) 路留现 (1996年~2000年)
王秀峰 (2000年~2014年) 王文强 (2014年~)

大墙王行政村

书记 王土 (1952年~1959年) 王改正 (1960年~1962年)
王青云 (1963年~1966年) 王迎周 (1967年~1977年)
韩木林 (1978年~1988年) 路贯臣 (1989年~2007年)
王建国 (2010年~)
大队长 王青云 (1958年~1975年) 王志中 (1976年~1980年)
王书德 (1981年~1984年)
主任 王书德 (1984年~1987年) 王铁山 (1988年~1998年)
王文周 (1998年~2002年) 王金木 (2003年~2010年)
王建国 (2011年~2014年) 王广辉 (2015年~)

口王行政村

书记 乔喜增 (? ~1988年) 邢庆斗 (1988年~)

主任 赵书楷（？~2014年）赵广银（2014年~ ）

董村社区居民委员会

书记 李秀（1952年~1957年）王平安（1957年~1959年）
李书林（1960年~1961年）赵海勤（1961年~1962年）
孙有年（1962年~1963年）刘韩春荣（1963年~1966年）
王秀盈（1966年~1982年）尚更申（1982年~1985年）
赵建洲（1985年~1997年）尚更申（1997年~1999年）
王秀盈（1999年~2008年）刘长见（2008年~ ）
村长 马龙骥（1950年）李秀（1951年）
主任 辛征明（2008年~2008年）刘长见（2008年~2014年）
张留根（2014年~ ）

坡王行政村

书记 王广路（1952年~1963年）王在伟（1963年~1964年）
孙占君（1964年~1985年）田秀民（1985年~1996年）
王兰亭（1996年~ ）
大队长 田群升（1952年~1963年）王广路（1963年~1969年）
田秀民（1969年~1984年）
主任 王正恩（1984年~1988年）王石青（1988年~1992年）
王营（1992年~1996年）田天营（1996年~2011年）
田国顺（2011年~ ）

殿后刘行政村

书记 朱广明（19?年~1978年）刘秀林（1979年~1980年）
朱进昌（1981年~1982年）王宗连（1982年~1983年）
王同升（1984年~ ）
主任 韩同宝（1984年~2005年）刘金喜（2006年~2008年）
王同升（2009年~ ）

司马行政村

书记 朱木妮（1955年~1958年）李春阳（1958年~1984年）
李安（1984年~2003年）李石墩（2003年~ ）
历任大队长有张发昌、韩有林、李付思
主任 马德军（1984年~ ）

柳庄行政村

书 记 何国勋（1986年~2001年）梁彦军（2001年~2004年）
 张旭亭（2004年~2008年）李伟杰（2008年~2011年）
 张全义（2011年~ ）
 主 任 张马群（1984年~2005年）朱书亭（2005年~2008年）
 刘志远（2008年~2011年）何国勤（2011年~ ）

盆刘行政村

书 记 王景力（1960年~1988年）赵西铭（1988年~2009年）
 刘付山（2009年~ ）
 主 任 时根堂（1984年~1988年）赵西铭（1988年~1992年）
 时永建（1992年~2000年）陈玉章（2000年~2006年）
 刘付山（2006年~ ）

小黄庄行政村

书 记 赵 多（1982年~1988年）金法子（1988年~1990年）
 黄老虎（1990年~1993年）郑青山（1993年~1997年）
 屠连昌（1997年~1999年）王金池（1999年~2003年）
 黄 辈（2003年~ ）
 主 任 张结实（1990年~1999年）黄 辈（1999年~2003年）
 张付来（2003年~ ）

第五节 在外工作人员表

姓名	职务	工作单位	籍贯
李秀奇	主席	郑州市政协	白务村
李 亮	书记	中牟县委政法委	白务村
李庭磊	主席	河南医科大学工会	白务村
李庆中	党组成员	中牟县政府	吴庄村
王华友	局长	漯河市商检局	马庄村
王民选	处长	河南省委政研处	新王庄村
王民生	副厅级巡视员、局长	河南省工商局、省商标局	新王庄村

续表

姓名	职务	工作单位	籍贯
王建生	主任	许昌市政协法工委	新王庄村
李凯奇	常委、办公室主任	临颖县委	李河口村
庞凤民	主任	许昌市市场发展委员会	庞岗村
朱永现	局长	贵州省交通厅高管局	吴庄村
刘国岭	部长	中国农业银行信贷部	柳庄村
鲁贵卿	总经济师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大鲁村
张建华	党委书记	广州市荔湾区西村街道办事处	董村村